

1. 編製基準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會計實務準則第二十五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而編製，並貫徹本集團二零零三年年度已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基準。惟如下所述者除外。

由於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下列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會計期間生效的新會計準則，故香港公認會計準則於二零零四年有所更改。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的主要更改摘述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訂明實體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為編製年報及中期財務報表基準之會計處理方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頒佈對本集團簡略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農業」訂明有關農業活動的會計處理方法、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規定。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規定於最初確認及各結算日以公平值減預計銷售時之成本計算生物資產之價值。採納新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後，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亦相應改變，Indofood的種植園（生物資產）由歷史成本計算改以公平值減估計銷售時之成本計算。因此已作出前年度調整以重列分別於已刊於二零零三年中期報告及年度財務報表之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之比較數字。有關重新列示之詳情載於下文附註14及19。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雖未經審核，但經審核委員會及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審閱。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04	2003
營業額		
出售貨品及服務	984.8	984.2
提供服務	17.2	24.5
總計	1,002.0	1,008.7

分部資料按集團業務及區域性分佈列示。以業務分部資料作為集團基本呈報方式，因其與集團所作之營運及財務決策較為貼切。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按主要業務 – 2004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電訊	消費 食品產品	地產 及運輸	一項已 終止業務 ⁽¹⁾	總公司	2004 總額
損益計算表						
分部收入 – 營業額	—	973.4	28.6	—	—	1,002.0
分部業績 / 經營溢利	—	61.8	(1.9)	—	13.5	73.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69.2	(0.2)	(0.1)	1.7	—	70.6
借貸成本淨額						(55.4)
除稅前溢利						88.6
稅項						(27.3)
除稅後溢利						61.3
外界權益						(6.6)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54.7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	75.4	2.6	—	—	78.0
折舊及攤銷	—	25.4	2.2	—	—	27.6
其他非現金開支	—	16.8	9.2	—	—	26.0

按主要市場 – 2004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菲律賓	印尼	2004 總額
分部收入 – 營業額	28.6	973.4	1,002.0
資本開支	2.6	75.4	78.0

按主要業務 – 2003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電訊	消費 食品產品	地產 及運輸	一項已 終止業務 ⁽¹⁾	總公司	2003 (重新列示) 總額
損益計算表						
分部收入 – 營業額	—	970.7	38.0	—	—	1,008.7
分部業績 / 經營溢利	—	101.3	34.0	—	(19.9)	115.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9.2	(0.2)	21.0	(1.1)	—	38.9
借貸成本淨額						(60.1)
除稅前溢利						94.2
稅項						(19.7)
除稅後溢利						74.5
外界權益						(38.9)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35.6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	35.8	2.5	—	—	38.3
折舊及攤銷	—	25.9	1.4	—	—	27.3
其他非現金開支	—	6.1	—	—	—	6.1

按主要市場－2003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菲律賓	印尼	2003 總額
分部收入－營業額	38.0	970.7	1,008.7
資本開支	2.5	35.8	38.3

(i) 指Escotel(一家在印度經營之公司)。

3. 經營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04	2003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		
出售存貨之成本	(595.4)	(614.6)
貨幣項目之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1.6)	9.8
折舊	(27.1)	(26.8)
提供服務成本	(16.3)	(19.7)
種植園公平值變動虧損	(14.0)	(3.9)
短期投資之未變現(虧損)／收益	(2.9)	3.3
呆賬撥備	(2.8)	(2.2)
商譽攤銷(已包括於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內)	(0.5)	(0.5)
因攤薄一間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	(3.2)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0	(0.9)

4. 借貸成本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04	2003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貸款資本	0.3	0.8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60.3	68.8
—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8	0.4
借貸成本總額	62.4	70.0
減利息收入	(7.0)	(9.9)
借貸成本淨額	55.4	60.1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5. 稅項

由於集團期內於香港沒有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三年：無)，所以沒有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三年：無)。香港以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按本公司的附屬及聯營公司於各營業地點之適用稅率撥備。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04	2003 (重新列示)
附屬公司 – 海外		
本期稅項	21.1	15.8
遞延稅項	(10.4)	(5.3)
小計	10.7	10.5
聯營公司 – 海外		
本期稅項	18.3	5.3
遞延稅項	(1.7)	3.9
小計	16.6	9.2
總計	27.3	19.7

6.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包含匯兌虧損淨額一千三百六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匯兌收益淨額一百九十萬美元)。匯兌虧損淨額主要是來自折算Indofood及PLDT未有對沖的美元借貸所產生。

匯兌(虧損)/收益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04	2003
匯兌(虧損)/收益		
– 附屬公司	(31.6)	9.8
– 聯營公司	(3.1)	(2.4)
小計	(34.7)	7.4
稅項及外界權益應佔部分	21.1	(5.5)
總計	(13.6)	1.9

7.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4	2003 (重新列示)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		
–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百萬美元)	54.7	35.6
– 以及平均已發行股數(百萬股)	3,186.0	3,186.0
計得每股基本盈利(美仙)	1.72	1.12

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止六個月期間，由於轉換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於該期間發行之任何可換股票據及購股權對計算每股盈利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報該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8. 普通股股息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六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二零零四年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9. 物業及設備

以下列示物業及設備之變動。

百萬美元	2004	2003 (重新列示)
1月1日結算	699.3	990.2
外匯折算	(66.7)	45.4
添置	78.0	38.3
出售	(5.0)	(1.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295.7)
折舊	(27.1)	(26.8)
重新分類	(51.5)	(40.5)
6月30日結算	627.0	709.5

10.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2004年 6月30日 結算	2003年 12月31日 結算
PLDT	163.7	114.3
Metro Pacific之聯營公司	27.5	24.5
其他	2.0	2.4
Escotel	—	(133.2)
總計	193.2	8.0

1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包括一億六千八百六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億二千七百一十萬美元)之應收貿易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04年 6月30日 結算	2003年 12月31日 結算
0至30日	146.0	192.2
31至60日	5.1	13.7
61至90日	2.7	6.5
超過90日	14.8	14.7
總計	168.6	227.1

Indofood給予次分銷商或批發商六十日付款期，而其他顧客則有十五至六十日付款期。Metro Pacific方面，有關物業銷售應收合約賬款按二至五年期以分期形式收取。其於一年內到期之部份已包括在上表中。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2.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及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及應付款項包括二億二千三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億一千三百七十萬美元)之應付貿易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04年 6月30日 結算	2003年 12月31日 結算
0至30日	204.8	188.7
31至60日	5.0	8.2
61至90日	1.6	3.5
超過90日	8.9	13.3
總計	220.3	213.7

13. 遞延負債及撥備

百萬美元	遞延收入	退休金	長期應 付賬款	其他	2004 總計	2003 總計
1月1日結算	30.3	43.7	11.9	36.0	121.9	162.2
外匯折算	—	(4.3)	(0.1)	(0.1)	(4.5)	1.7
添置	0.3	0.1	0.7	2.0	3.1	18.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34.9)
付款及動用	(0.6)	—	(1.4)	(16.2)	(18.2)	(32.6)
小計	30.0	39.5	11.1	21.7	102.3	115.2
減包括於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及 應付款項內一年內償還部份	(1.3)	—	(7.2)	(12.3)	(20.8)	(31.1)
6月30日結算	28.7	39.5	3.9	9.4	81.5	84.1

遞延收入為有關Asia Link B.V.(一間本公司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對Smart Communications, Inc.(一間PLDT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就其雙方的一項服務協議所收之預先繳付服務費用；及出售物業所得而尚未確認的毛利。

退休金為有關退休福利計劃的應計責任。

長期應付賬款為物業發展的負債。

其他主要為擔保索償的撥備。

14. 前年度調整

集團因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而於二零零四年更改其有關種植園會計處理方法的會計政策。新會計準則規定詳情於附註1概述。

為反映新會計準則規定，此等更改已追溯應用，而對前年度所呈述數字的影響概述如下。

百萬美元	如前公布 截至2003年 6月30日 止6個月	重新列示	重新列示 截至2003年 6月30日 止6個月
損益計算表			
經營溢利	119.3	(3.9)	115.4
除稅後溢利	77.2	(2.7)	74.5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36.7	(1.1)	35.6

百萬美元	如前公布 2003年 12月31日結算	重新列示	重新列示 2003年 12月31日結算
資產負債表			
資產總值	2,073.8	139.7	2,213.5
負債總額	1,743.8	41.9	1,785.7
股東權益	10.7	40.4	51.1
外界權益	319.3	57.4	376.7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對過往年度現金流量表所呈述數字並無重大影響。

15. 簡略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Escotel
所佔已出售之負債淨額	(131.8)
來自儲備之商譽重列	163.4
匯兌儲備重列	(33.7)
出售所得收益	17.1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包括之現金作價收入淨額	15.0

(b) 受限制現金及抵押存款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一千三百九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千四十萬美元)之受限制用途現金。而其中之九百二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千五百七十萬美元)的用途限制將自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起十二個月內得以解除，據此，該筆款項已被列作流動資產。

(c) 非現金交易

期內，Metro Pacific 透過轉讓其物業資產予債權人從而償還五億披索(九百五十萬美元)借貸。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承擔及或有負債

(a) 資本開支

百萬美元	2004年 6月30日 結算	2003年 12月31日 結算
有關附屬公司之承擔：		
已批准但未簽約	23.8	6.7
已簽約但未計提	11.5	10.0
總計	35.3	16.7

資本開支所作之承擔主要與Indofood購買機器及設備有關。

(b) 或有負債

本公司為Escotel的貸款所提供之一項八千二百四十萬美元擔保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出售Escotel時解除。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17. 購股權

下文列示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與高級行政人員之購股權詳情。

(a)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本公司	於2004年	期內 授出之 購股權	於2004年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授出 日期 之市價 (港元)	授出日期	最後賦予 權利日期	行使期 始自	行使期 結束
	1月1日 所持 購股權		6月30日 所持 購股權						
執行董事									
彭澤倫	—	31,800,000	31,800,000	1.76	1.76	2004年 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唐勵治	—	31,800,000	31,800,000	1.76	1.76	2004年 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黎高信	—	24,500,000	24,500,000	1.76	1.76	2004年 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 大使	—	2,840,000	2,840,000	1.76	1.76	2004年 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Benny S. Santoso	—	2,840,000	2,840,000	1.76	1.76	2004年 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	2,840,000	2,840,000	1.76	1.76	2004年 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陳坤耀，CBE，太平紳士， 金紫荊星章	—	2,840,000	2,840,000	1.76	1.76	2004年 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鄧永鏘，OBE，Chevalier de L'Ordre des Arts et des Lettres	—	2,840,000	2,840,000	1.76	1.76	2004年 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高級行政人員									
	—	32,286,000	32,286,000	1.76	1.76	2004年 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總計		134,586,000	134,586,000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根據計劃，董事可於計劃生效期間任何時間內酌情向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授出本公司購股權，作為本公司長期獎勵計劃的一部分。計劃條款已遵照上市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並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四日生效。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及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到期。

可予授出購股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行使購股權時所發行之任何股份）之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計劃可向任何一名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最高數目限額，不得超過向該參與者建議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董事可絕對酌情釐定各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日（必須為本公司股份可於聯交所買賣之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根據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於接納日期起直至到期日止任何時間內行使，惟須受董事所訂立有關賦予之任何其他限制所限。所有根據計劃而致此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時須受若干限制，包括禁止於接納購股權日期起計一年內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期結束日期前到期或被註銷之購股權將從購股權名冊中內被刪除。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本公司根據計劃授出134,586,000份購股權。按上市規則第17.08段之規定，本公司就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依計劃所授出之購股權的價值作出披露。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每份已授出購股權估計價值為1.2084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二千九十多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無風險利率（每年）	4.64 厘
預計年期（年）	10
預計波幅（根據本公司股份之十年歷史波幅）	0.53
預計每股股息	—

釐定根據本公司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估計價值所用之「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原用作估計可全面轉讓及買賣之購股權之公平值。該購股權定價模式須計入極度主觀假設，包括預期股價波幅。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與該等可供買賣之購股權之性質有重大差別，主觀假設之任何變動均可能對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價值造成重大影響。

根據集團之會計政策，已授出購股權之價值於獲行使後方於財務報表內入賬。

由於依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僅可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起方可行使，因此，於期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b) INDOFOOD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INDOFOOD	於2004年				於2004年	購股權 行使價 (印尼盾)	於授出 日期 之市價 (印尼盾)	於行使 期間 之市價 (印尼盾)	授出日期	行使期 始自	行使期 結束
	1月1日 所持 購股權	期內 授出之 購股權	期內 行使之 購股權	期內 註銷之 購股權	於2004年 6月30日 所持 購股權						
高級行政人員	—	228,900	(1,839)	(227,061)	—	412,500	400,000	337,500至 412,500	2004年 1月7日	2004年1月	2004年5月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按Indofood第三階段(最後階段)之僱員股份擁有權計劃(「ESOP」)共授出228,900份購股權予合資格僱員。總數114,450,000股Indofood 新股可供合資格僱員認購，行使價為每股825印尼盾。於期內，經Indofood ESOP之第三階段行使1,839股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共919,500股，而剩餘的227,061股購股權已於其到期日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五日註銷。

(c) Metro Pacific 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METRO PACIFIC	於2004年		於2004年	購股權 行使價 (披索)	於授出 日期 之市價 (披索)	授出日期	行使期始自	行使期結束
	1月1日 所持 購股權	期內 註銷之 購股權	於2004年 6月30日 所持 購股權					
高級行政人員	9,808,471	—	9,808,471	1.91	2.37	1995年4月16日	1996年4月	2005年4月
	674,236	—	674,236	4.38	5.19	1996年4月15日	1997年4月	2006年4月
	10,018,750	—	10,018,750	3.46	3.57	1997年8月1日	1997年8月	2007年8月
總數	20,501,457	—	20,501,457					

期內，並無按Metro Pacific購股權計劃授出或行使任何購股權。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於期內並沒有向任何董事或其相關配偶或年齡18歲以下之子女授權，可透過購買本公司之證券而獲利。而該等人士亦無行使任何此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能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機構體系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18. 關連及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進行之主要有關連人士交易，按上市規則構成為關連交易，已列示於附註(a)及(b)。其他有關連人士交易而按上市規則並不構成為關連交易，則列示於附註(c)及(d)。

(a) Larouge B.V. (一間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向Metro Pacific提供一項九千萬美元貸款。此項貸款之本金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七日償還。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Metro Pacific就該筆貸款尚欠Larouge B.V.的無抵押應付利息為七億二千一百萬披索(合一千二百八十萬美元)。

(b)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八日，第一太平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向Metro Pacific提供一千萬港元(合一百三十萬美元)貸款，為Metro Pacific提供現金資源以應付一般營運資金所需。該筆貸款並無抵押，惟須按9.0%年利率計息及最遲須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

(c) Asia Link B.V. (「ALBV」) (一間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 與Smart Communications Inc. (「Smart」) (一間PLDT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 有一項技術性支援協議。按此協議，自一九九九年二月二十三日起ALBV為Smart提供一項五年期的技術支援服務，以及協助流動電話電訊服務的營運及維修服務，此協議可在雙方同意下再延續。於二零零四年期間，該協議已達其到期日，並以相同的條款自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起延續四年。此協議規定技術服務收費須按季支付，並相等於Smart收入淨額之1%。

此外，ALBV現時與Smart亦有一項由一九九九年一月開始的二十五年期服務協議。此協議可在雙方同意下延續，否則此協議將於到期日自動失效。按此協議，ALBV為Smart就購買資本設備及與國際供應商洽商、安排國際融資及其他相關服務並與推動相類似服務的目標提供意見及協助。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期內，此等安排之服務總額為二億一千四百萬披索(合三百八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一億四千七百萬披索或二百七十萬美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ALBV就此等協議的應收賬款總額為一億一千九百萬披索(二百一十萬美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億二千八百萬披索或四百一十萬美元)。

(d) 於日常商業運作情況下，Indofood與若干聯營公司及聯號公司進行貿易及財務交易。此等交易主要與三林家族有關，均是透過直接及／或共同擁有股份權益。林逢生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大股東，亦為Indofood之首席董事。

Indofood認為此等交易是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其條款與非有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相類似。與有關連人士進行的較重大交易茲摘錄如下。

簡略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結算性質	2004年 6月30日 結算	2003年 12月31日 結算
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項目		
應收賬款－貿易		
— 由聯營公司	6.9	7.9
— 由聯號公司	2.5	2.6
應收賬款－非貿易		
— 由聯營公司	1.9	2.0
— 由聯號公司	10.6	8.1
長期應收賬款		
— 由聯營公司	5.8	6.0
— 由聯號公司	1.8	1.5
應付賬款－貿易		
— 予聯營公司	1.4	1.3
— 予聯號公司	3.2	1.7
應付賬款－非貿易		
— 予聯號公司	1.7	0.5

交易性質	2004	2003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百萬元		
損益計算表項目		
出售製成品		
— 予聯營公司	25.4	23.8
— 予聯號公司	1.8	1.4
購買原材料		
— 由聯營公司	6.6	6.0
— 由聯號公司	1.8	0.4

Indofood 約3%(二零零三年：3%)之銷售額及1%(二零零三年：1%)之採購額是與該等有關連公司進行交易的。

19. 比較數字

由於計算種植園之會計處理(見附註14)及以達致與年內的呈報一致，若干比較數字已被適量重新分類及重新列示。該等重新分類及重新列示導致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權益由一千七十萬美元增加至五千一百一十萬美元，而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則由三千六百七十萬美元減至三千五百六十萬美元。